

# 社團法人基隆市藥師公會 函

公會地址：20147 基隆市信二路 217 巷 2 號 3 樓  
電子信箱：keelung.a99@msa.hinet.net  
網 址：http://klpa.taiwan-pharma.org.tw  
電 話：(02)2422-9881 手 機：0988-214461  
傳 真：(02)2421-7388  
聯 絡 人：鍾凱韻

受文者：本會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7 日  
發文日號：基藥師瑜字第 111036 號  
速 別：普通  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  
附 件：

主旨：申請前(110)學年度子女獎學金，凡符合標準者須檢附證明文件向本會申請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會員之子女獎學金(110 學年度上下學期)申請辦法如下：

項目 學歷	申請條件	應繳文件	獎勵發放
大專院校	1. 智育學年(上下學期)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 2. 各科 60 分以上 3. 操行 80 分以上。	1. 子女獎學金申請書	每位發放\$1000 元 (附獎狀乙張)
高級中學		2. 身分證正反影印本乙份(或戶口名簿)	每位發放\$800 元 (附獎狀乙張)
國民中學		3. 學生證正反影印本乙份(或在學證明) <b>*已畢業者附畢業證書影本</b>	每位發放\$500 元 (附獎狀乙張)
		4. 前 110 學年度(上下學期)成績證明	

※申請子女獎學金提理、監事會議審查核定後於次年召開會員大會時表揚並發給。

二、申請期限：111 年 12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三、隨函檢附申請書乙份，請詳填後連同證明文件以『掛號』郵寄或親送至本會，以便辦理申請等各項手續。

四、若有其他不明或未盡事宜，請於上班時間內來電詢問。

正本：本會會員  
副本：本會文存

理事長黃瓊瑜